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楠梓/旗津校區【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之學生依照原校之收費標準收費至畢業止

學制	學院	海事學院	海洋工程學院	管理學院	水圈學院
日間部 學士班	學費	16,026	16,026	15,883	16,026
	雜費	10,251	10,251	6,929	10,037
	合計	26,277	26,277	22,812	26,063
	每一學分費	1,036	1,036	1,036	1,036
研究所/ 含碩博士 班	學雜費基數	13,000	13,000	12,000	12,600
	每一學分費	1,500	1,500	1,500	1,500
進修部 學士班	每一學分學雜費	1,036	1,036	1,036	1,036
碩士在職 專班	學雜費基數	13,000	13,000	12,000	12,600
	每一學分費	4,200	4,200	4,200	4,200

備註：

- 一、大學部修習 9 學分以下之延修生，依學生身份別(每時數)收費，軍訓及體育比照 2 時數收費；如修課超過(含)10 學分，則須繳納全額學雜費。
- 二、研究生須先繳交學雜費基數，俟選課確定後再繳交每一學分費(以小時計)。
- 三、進修部依修讀學分繳交學分學雜費，每一學分費(以小時計)。
- 四、108 學年度本校因系所整併、學院隸屬調整、改名，半導體工程系(原微電子工程系)原海洋工程學院調整為電機與資訊學院，依併校前原海洋工程學院之學雜費收費標準收費，海洋環境工程系原海洋工程學院調整至水圈學院，依水圈學院之學雜費收費標準收費，電訊工程系、造船工程系原為海洋工程學院調整為海事學院，依海事學院學雜費收費標準收費，海事學院海事科技產學合作博士班(原海洋工程學院海洋科技產學合作博士班)原海洋工程學院調整為海事學院，依海事學院學雜費收費標準收費，海洋商務學院各系依原管理學院學雜費收費標準收費。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楠梓/旗津校區【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之舊生依照原校之收費標準收費至畢業止

學制		科別	
		輪機科、航海科	
日間部五專	五專前三年	學費	7,607
		雜費	7,774
		合計	15,381
		每一學分費 (以小時計)	893
	五專後二年	學費	10,572
		雜費	9,275
		合計	19,847
		每一學分費 (以小時計)	893

備註:符合教育部「免學費補助」申請資格之五專前三年學生，無需繳交學費，但雜費仍依規定繳交或辦理減免。